

2024 澳大體育節

學生組 - 室內賽艇比賽

4 x 500米混合接力

男子 500 米

女子 500 米

日期及時間：

2024 年 10 月 26 日 (15:00-18:00)

地點：澳大綜合體育館(N8) 或合適的場地

主辦單位：體育事務部及學生會體育聯會

協辦單位：學生會賽艇會 (下稱賽艇會)

報名：

各項目的報名形式以**先報先得**形式進行，報完即止；各項目的報名限額如下：

- (1) 正於澳門大學就讀之本科生、研究生均可報名參加；
- (2) 任何一項目不足四名/兩隊運動員參賽，則取消該項組別賽事；
- (3) 個人形式以個人報名，最後由大會抽籤分組
- (4) 接力形式以 4 名劃手(男女混合)為一組，男女比例將視報名情況具體而定。
- (5) 總個人報名人數上限 20 名，總接力報名隊數上限 5 隊
- (6) 參賽者一經報名，表示其本人已同意遵守本章程之全部內容，同時其本人亦認為自身健康狀況適合進行此項賽事，同意主辦/協辦單位不需要為其因比賽而引致的傷亡負上任何責任。

比賽規則：

- (1) 本賽事將按「香港室內賽艇錦標賽」之參賽者須知為規則，如對規則解釋有任何爭議，將以英文版為準；
- (2) 由大會提供之用具，任何隊員不能更改或附加任何設置；
- (3) 除大會通知因事改期外，運動員不能要求改期。
- (4)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本會有權作出修改而不作另行通知；
- (5) 一切以總章程為優先。

比賽制度及方式：

- (1) 檢錄程式：
 - (1.1) 參賽選手必須於其比賽時間前 10 分鐘齊集於檢錄處；
 - (1.2) 如要退出比賽，必須盡早向大會提出及填寫退出表格，已繳費用將不獲發還。
- (2) 比賽：
 - (2.1) 所有參賽者必須於開賽前兩分鐘就座準備比賽，當司令員作出「最後兩分鐘」的廣播

時，所有遲到者將不會被接納比賽。

(2.2) 所有比賽起步指令由電腦/賽事控制員發出。

(2.3) 參賽者在開始倒數但未發出“ROW!” 或“聲音響號”指令前開始操作賽艇機，即為偷步。若電腦程式探測到有任何參賽者偷步，賽事控制員須將賽事中止，而偷步的參賽者會被判罰一次黃牌，被發出黃牌的參賽者室內賽艇機旁地面須擺放黃色標記。總裁判會向被發出黃牌的參賽者作出告誡，如再次偷步，將會被取消比賽資格。參賽者如有兩次偷步或已被發出黃牌兩次，即會喪失比賽資格。若賽艇機未有接駁電腦儀器，計時員如認為有參賽者偷步，會高舉紅旗以向總裁判發出有關訊息。在此情況下，總裁判有權決定是否中止賽事或讓比賽繼續；若總裁判決定讓比賽繼續，則不會發出任何黃牌。

(2.4) 所有完成比賽者必須按指示盡快離開比賽區。

(3) 以最快成績分出前三名。

(4) 關於偷步事項，第一次起步時發生偷步事件時，裁判員將出示黃牌及顯示偷步隊伍之航道編號以作警告；第二次起步時，無論任何隊伍犯規(即使該隊伍是第一次偷步)，裁判員可取消該隊伍之賽事資格，而賽事將繼續進行，不再召回作第三次起步。

棄權：

(1) 具下列其一者，可作棄權論：

(1.1) 若在編定的檢錄時間(參看(2))遲到作棄權論；

(1.2) 開賽時某隊出場人數未達規定者；

(1.3) 隊伍在未經球證宣佈比賽完畢而私自離場者。

(2) 參賽運動員須於比賽開始前十五分鐘到達場地報到並出示學生證進行檢錄。若未準時到達，且沒有預先通知工作人員或沒有合理理由，當作棄權處理。合理理由包括：出示醫生證明的疾病、受傷或出示有效證明的研究考試；

(3) 若因事棄權，須於賽前兩個工作天，以書面形式通知主辦/協辦單位。

賽事管理人員職責

(1) 檢查參賽者的參賽資格是否符合規定；

(2) 維持和管理比賽場地、器材及觀眾席秩序；

(3) 掌握現場比賽進展情況，但不能干涉比賽進行和裁判員的決定，向主辦/協辦單位報告在比賽中的不規則事實和參賽者、裁判員所犯的紀律過失。

罰則：

若在比賽中發現有不合符參賽資格的參賽者參賽，相關參賽者及隊伍將被取消該比賽項目的全部成績及參賽資格。

比賽的裁判員：

比賽的裁判員和其相關的工作人員，由主辦/協辦單位派出。

抽籤：

比賽項目的抽籤將在比賽前於澳大綜合體育館 N8-G010 室或合適定的場地進行。

報名手續：

所有參賽者必須於報名期間填妥報名表。

賽程及賽制：

將於比賽前由主辦/協辦單位發出予成功的參加隊伍/參加者。賽制按參賽隊伍的數目而定。賽會可採用單、雙循環或單、雙淘汰或分組等賽制，均於報名確認後開賽前公佈。

獎項及獎金：

- (1) 團體比賽項目前三隊參賽隊伍按報名隊數獲獎牌乙面；
- (2) 個人比賽項目前三名參賽者獲獎牌乙面；
- (3) 若比賽項目達四隊或四人以上參賽獎前三名；三隊或三人參賽獎前兩名；二隊或二人參賽獎第一名；
- (4) 獎金金額 (澳門幣)：
 - 4.1) 個人項目：冠軍 300 元；亞軍 200 元；季軍 100 元。
 - 4.2) 接力項目：冠軍 600 元；亞軍 400 元；季軍 200 元。

變更：

若遇特殊情況，主辦/協辦單位有權更改比賽日期和地點，並於比賽前通知參賽隊伍和參賽者。

注意事項：

- (1) 所有參賽運動員在比賽中受傷或意外，由參賽運動員自行負責。
- (2) 進入活動場地前必須到指定點出示有效的澳大學生證。
- (3) 主辦/協辦單位有權拒絕不合格的人參加比賽，並保留根據比賽規則進行解釋的權利。在特殊情況下如有任何更改，將盡快通知參加者。

附則：

- (1) 詳情請參閱學生組比賽總章程。
- (2)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主辦/協辦單位有權作出修改而不作另行通知。
- (3) 此章程所有解釋權歸主辦/協辦單位所有。

查詢：

Email: umsu.rowing@um.edu.mo